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Guizhou Co., Ltd. *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9)

公司章程修訂獲貴州銀保監局核准的公告

茲提述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0年3月26日之公告、日期為2020年4月29日之通函(「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5月20日之年度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中有關本行修訂公司章程之事項。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前述公告及通函披露，本行股東於2020年5月20日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本行已收到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貴州監管局(「貴州銀保監局」)的批覆，貴州銀保監局已於2020年12月25日核准公司章程的修訂，修訂後的公司章程自核准之日起生效。

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請參見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bgzchina.com)。

承董事會命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志明
董事長

中國，貴陽，2020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志明先生及許安先生；非執行董事龔濤濤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湯欣先生、王革凡先生、宋科先生、李守兵先生及羅卓堅先生。

*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